

秋天的歌读后感(实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秋天的歌读后感篇一

今天我们学习了我国一位诗人——王宜振的作品《秋天》。文中作者运用拟人的修辞手法，把秋风拟人化为孩子，说他在田野里打滚，说他在小路上奔跑，秋风那调皮的样子在作者的笔下活灵活现。

文中还写到了秋实，即秋天是丰收的季节。写到了金黄的稻穗，成熟的向日葵，五彩缤纷的野菊花，黄澄澄的苹果，紫红的葡萄，举着红缨的玉米，红着脸的高粱。边读边想像，眼前出现了一派丰收祥和的景象。

秋确是美好的，因为它有蓝似玻璃白如棉花的蓝天白云；有一望无际香飘四野的庄稼；有那红如火灿若霞的枫林；还有那…数不胜数美的故事，可再怎么美好的事物也会有灰暗的一面，秋天也是如此，它有秋风扫落叶的悲凉；有寒风凛冽失意的痛苦；有百花凋零的悲哀伤感。

其实，仅有观察的眼睛是不够的，更重要的是坚强不屈的上进心。它是生命的支柱，是辉煌人生的起点。拥有它，才会冲破一切束缚，飞速地在成功之路上冲刺，直至生命的终点。

愿每人都拥有一颗坚不可摧、勇往直前的上进心！

秋天的歌读后感篇二

看，大自然爷爷又在变魔术了，把万木葱茏的夏天变成了绚烂多彩的秋天。今天，我们小记者跟着梁老师一起来到了菀坪新湖村，走进希望的田野，感受大自然的风景，体验丰收的喜悦。

秋天有浓郁的桂花香，香甜的烤红薯味……但是，我最喜欢的是那清新的稻香。走在新湖村的水稻田埂上，一股淡淡的稻香味扑面而来。秋风吹过，稻田里掀起一阵阵金色的波浪，向我们涌来，水稻姐姐们一边梳头一边笑弯了腰，仿佛在谈论着秋天的美好。

看着这一望无际的稻田，我仿佛看到了农民伯伯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今年又是一个丰收年！我仿佛还看到了袁隆平爷爷露出了欣慰的笑容，那是满满的自豪感。

秋天有红彤彤的火龙果，金灿灿的梨子……但是，我最喜欢的是黄澄澄的橘子。走进新湖村的橘园，树上挂满了一个个小灯笼似的橘子，让我垂涎欲滴。我迫不及待地摘下一个又大又黄的橘子，小心翼翼地剥开橘皮，放一瓣橘肉在嘴里。哇！又甜又多汁，真是令人回味无穷。我心想，要赶紧摘一些回去，给我的老师和家人们尝尝这新湖村的橘子。

回味这甘甜的橘味，我耳畔仿佛响起了刘禹锡的声音“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

秋天的歌读后感篇三

这个学期，我们学了史铁生爷爷的文章《秋天的感念》。课文主要讲史铁生爷爷的母亲在世时，史爷爷不珍惜，到他的母亲逝世后，他才珍惜，那时已经晚了。

其实，史爷爷的这篇文章，给了我们一个严厉的教训：在你

身边的每一人，你都一定要珍惜，若不珍惜，到他们不在时，你再来珍惜，那就已经晚了！

我又想起了我的一个朋友，是一个离我远去、不在我们江永读书了的朋友——邱航。

终于，这个学期，他转学了，没人知道他现在什么地方、在什么学校、家庭住址是什么。我非常想他，可却联系不到他，因此我心里很难过。

不过以前他说过，他走了以后有空还会回来看我们的，我真期待着那一天。到了那一天，我一定会好好儿地待他。

朋友、老师、弟弟以及所有我不认识的`人，珍惜在你身边的每一个人吧！

秋天的歌读后感篇四

《秋天》的作者是王宜振，这两首诗歌写秋天，充满着童真童趣。

清晨，白蒙蒙一片，似薄纱笼罩的田野，好像给水稻最后的滋润。太阳出来了，金黄饱满的稻穗低着头，把稻秆压弯了，挂在谷粒上好似珍珠的露珠在阳光照耀下闪闪发亮。一阵风吹来，金浪翻涌，耳边传来了沙沙的声音。再放眼远眺，一望无垠的田野里，收割机不停地忙碌，隆隆的机器声和沙沙的金波翻涌声交织在一起，奏响了一曲欢乐的丰收赞歌。

诗人让自己直接变成了自然与世界的发声器官，对于诗歌的痴迷让诗人与世界成为一个统一体。这里与其说王宜振先生具有这种超自然的诗歌构造能力，倒不如说对于世界的爱使他获得了这种超越常人的能力。像这个世界一样，他时常用诗歌的形式带给我们惊喜。

王宜振的诗歌能够以一种对世界崇敬的心去写，因为他对世界心存敬畏。他的诗写给那些心存敬畏之心的人，也是写给那些具有一颗孩子一般纯真的心灵的人看的。在这样的诗歌面前，只有让自己矮下来，再矮下来，才能听到内部的声音——像倾听草丛内部的声音，像倾听来自黑夜的消息。

它决定着大地以怎样的方式呈现秘密。我们的目光不能高过它的目光，像树梢无法高过太阳。可以说他的诗歌是至情所致，王宜振的诗歌拒绝俯视的阅读姿势和写作姿势，他的写作姿势是心灵向上的仰视。

表现了王宜振对秋天的喜爱和赞美之情；表达了他对祖国大好河山、对大自然的热爱之情。

秋天的歌读后感篇五

这是秋季的一天，就在这么平凡的一天里菲利普像重新渡过了自己的一生。

菲利普年轻时候因为坚持自己所谓的原则而丢失了珍贵的爱情，这样不但葬送了自己的幸福，也带来了两个家庭大半生的悲剧。可是更悲剧的是即使是在心爱的人的灵柩面前，悲痛欲绝的菲利普也没有意识到正是自己造成的这一切。因为老年的菲利普性格并没有变化，正如小说所写：“菲利普后来也没有改变性格，他没有后悔过自己把全副精力扑在了建设新生活上。“原来他一直都是这样的，我想即使是现在他也还会选择原则而放弃自己心爱的人。无谓的坚持是菲利普的悲剧，可是菲利普的悲剧首先就是时代社会的悲剧。

这个悲剧具体真实地放映了上世纪六十年代苏联集体农庄典型的社会生活，那是的苏联被左倾思潮淹没，人们都被卷进政治斗争的漩涡中去，在那种政治高于一切、决定一切的环境里，追求建设新生活，对政治生活的热衷，以及内心严肃的使命感、历史感就成为那个时代追求进步的年轻人必备的

价值观念，但问题在于对政治近乎狂热的宗教式的追求导致了这样一批青年的盲从、愚昧、头脑简单，甚至不惜牺牲自己的一切。在这里只能说菲利普的悲剧是那个时代的典型。但同时我们不可忘记这也是菲利普个人的悲剧。虽然菲利普的悲剧有一定的社会因素，但他个人思想性格的缺陷也是显而易见的。

其实菲利普的个人悲剧对于个人而言有可能避免，但对于社会而言又是不是可以避免的呢？答案也是显而易见的。